

##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年审会计师”) 对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康尼机电”) 2019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0 年 4 月 2 日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 一、强调事项段的主要内容

康尼机电于 2017 年 12 月收购广东龙昕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昕科技”),收购后康尼机电发现,龙昕科技原实际控制人擅自以龙昕科技名义进行违规借款、担保和存单质押,该事项对龙昕科技的生产经营带来了重大不利影响,导致龙昕科技未能完成业绩承诺方与康尼机电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规定的业绩目标。2019 年 10 月康尼机电已将龙昕科技 100% 股权对外转让。由于业绩补偿收回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康尼机电未确认此业绩补偿收益。由于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于 2018 年 8 月决定对康尼机电进行立案调查,截止审计报告日,该立案调查

尚未结案。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二、公司董事会对相关强调事项的意见

### 1、业绩补偿事项

龙昕科技原董事长、总经理廖良茂利用职务便利私自以龙昕科技名义违法违规对外借款和担保等事项披露以后，廖良茂被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并羁押，大量违规借款和担保诉讼以及供应商诉讼相继发生，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或划转，资金链断裂，龙昕科技生产经营难以为继，资产出现大幅减值。广东龙昕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39,147,228.45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4,238,843.13 元，未完成 2019 年盈利预测数（因康尼机电已于 2019 年 10 月末将持有的龙昕科技 100%股权对外出售，龙昕科技 2019 年度完成的业绩为 2019 年 1-10 月数），龙昕科技 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分别为 24,138.70 万元、-109,288.56 万元和 -13,914.72 万元，较三年承诺业绩减少 192,430.58 万元。按照康尼机电与业绩承诺方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龙昕科技业绩承诺方需向康尼机电补偿 22.59 亿元（其中：股份补偿 13.30 亿元、现金补偿 9.29 亿元）。鉴于廖良茂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负债务金额巨大，且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已被质押或冻结，尽管廖良茂已将其持有的东莞市锦裕源仪器科技有限公司 20%股权以及其亲属廖良镜持有的江西龙耀科技有限公司 84%股权质押给公司作为资产保全，但主要业绩承诺补偿方廖良茂及其一致行动人仍然

存在无力完成业绩补偿的风险。

## 2、关于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事项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公司尚不能判断立案调查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如果收到相关文件，公司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 三、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 1、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2、公司将采取有效的手段主张公司的权利，最大限度减少公司损失，维护股东权益。

特此说明。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日

董事会